

证券代码：300781

证券简称：因赛集团

公告编号：2025-080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撤回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同时为妥善处理终止本次交易的后续事宜，授权管理层与其他协议方签署本次交易的终止协议。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刘焱、宁波有智青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明胜、韩燕燕及于潜持有的智者同行品牌管理顾问（北京）股份有限公司8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公司在推进本次交易期间所做的主要工作

在本次交易相关工作的开展中，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及其他相关公告中对本次交易事项存在的不确定性等相关风险进行了提示。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等规定，聘请了相关中介机构进场，开展了审计、评估、法律核查等工作，组织相关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实施工作。公司本次交易主要历程如下：

1、公司于2024年10月23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停牌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证券品种：A股股票，证券简称：因赛集团，证券代码：300781）自2024年10月23日开市起开始停牌。

2、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证券品种：A 股股票，证券简称：因赛集团，证券代码：300781）自 2024 年 10 月 29 日开市起复牌。

3、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4、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5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2025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

5、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121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6、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3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5〕030009 号），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披露《关于延期回复〈关于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7、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披露《关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中止审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因本次交易尚有部分

事项需相关主管部门出具对应意见，为保障本次交易正常推进与审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第五十一条之第（七）条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主动向深交所申请对本次交易中止审核。

三、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原因

考虑到当前外部环境较本次交易筹划初期发生变化，为切实维护多方利益，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及与中介机构的充分沟通，决定终止本次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

四、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并向深交所申请撤回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同时为妥善处理终止本次交易的后续事宜，授权管理层与其他协议方签署本次交易的终止协议。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终止本次交易并撤回申请文件，以及与交易对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无需另行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内幕信息知情人自本次交易报告书披露之日起至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期间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文件的有关规定，针对本次交易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自查工作，自查期间为披露本次交易报告书之日（2025 年 6 月 5 日）起至披露终止本次重组事项之日（2025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拟就自查事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起查询申请，待取得相关交易数据并完成自查工作后，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交易情况。

六、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本次交易终止不会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七、承诺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公司承诺自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公

告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八、独立财务顾问专项意见

上市公司终止本次交易已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该事项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通过，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终止程序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九、其他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重大资产重组》等有关规定，公司将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星期五）召开关于终止本次重组事项的投资者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具体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公司将在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

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2025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